

2011年 台湾小说创作的亮丽风景

□朱双一



淑玮在评说《中国时报》“开卷好书奖”时认为:2011年是台湾文学非常重要的一年,这一年台湾作家交出了傲人的成绩:一份绝对可以昂然挺立的漂亮书单。

台湾“特有种”小说

获得“开卷好书奖”的台湾本地作家小说创作有吴明益的《复眼人》、纪蔚然的《私家侦探》、林俊颖的《我不可告人的乡愁》等。《复眼人》以科幻框架和写实细节展现台湾(或整个世界)面临的生态灾难。作者设想报载的太平洋上巨大垃圾涡流(俗称“垃圾岛”)撞上台湾,台湾东部海滩从此被清除不完的垃圾所覆盖。然而在此之前,台湾已因生态环境恶化而暴雨不断、海水上涨,致使大学教师阿莉思与其丹麦籍丈夫所建的海边住宅,阿美族女子哈凡的咖啡店等被海水所淹。小说由此引出了阿莉思的好朋友、布农族知识分子达赫和他在按摩店结识的情人小米等,展现了阿美、布农等原住民族遭受现代文明冲击的文化状况及其屈辱艰辛的生活处境。小说的另一线索是设想太平洋上“瓦尤瓦瓦”小岛上的原始族群为避免资源匮乏而与每家次需驾舟出海、自生自灭的习俗;而阿特烈出海后,所幸漂上垃圾岛得以生存,并随着垃圾岛撞上台湾海滩,为阿莉思所救。时值阿莉思因丈夫和儿子上山攀岩失踪未归,阿特烈的来到慰藉了阿莉思的心灵创痛,也以其特殊的野外生存技能协助阿莉思寻找小儿踪迹。此外,多年前参与台湾公路建设的德国侦探专家薄达夫和挪威海洋专家莎拉为考察垃圾岛事件来到台湾,由此回顾和反思了当年隧道建设的艰辛和对生态的破坏,讲述了莎拉父亲阿蒙森由捕鲸人转变成反对猎杀海豹、鲸鱼并为此英勇献身的生态保护者的故事。小说多条线索并进而环环相扣,丰富的想象力使一个个故事都能引人入胜。

小说写的是经日积月累而悄然发生的灾难,杨照称为“日常庸俗的毁灭”,以区别于近年来好莱坞环境生态电影中那“一夕之间”的毁灭(杨照:《毁灭的日常庸俗——读吴明益的〈复眼人〉》)。小说中除了垃圾岛撞击台湾以及若隐若现幽灵般的“复眼人”设计略带科幻色彩外,其余大多细节是写实的,就是现实中的普通人及其生活。好莱坞式的灾难固然耸动视听,但观众觉得离自己还远;而《复眼人》所写

湾社会的医师”。

作品艺术上的特点是有意模糊虚实的界限。小说主角的身份与纪蔚然本人有许多重叠,出现的地景(街道、公园、商店)名称都是完全真实的,使得读者以为小说人物的所作所为就在大家平常起居熟悉的大街小巷、房中屋外同步发生,由此营造出虚构小说的临场真实感。这一点,与《复眼人》有异曲同工之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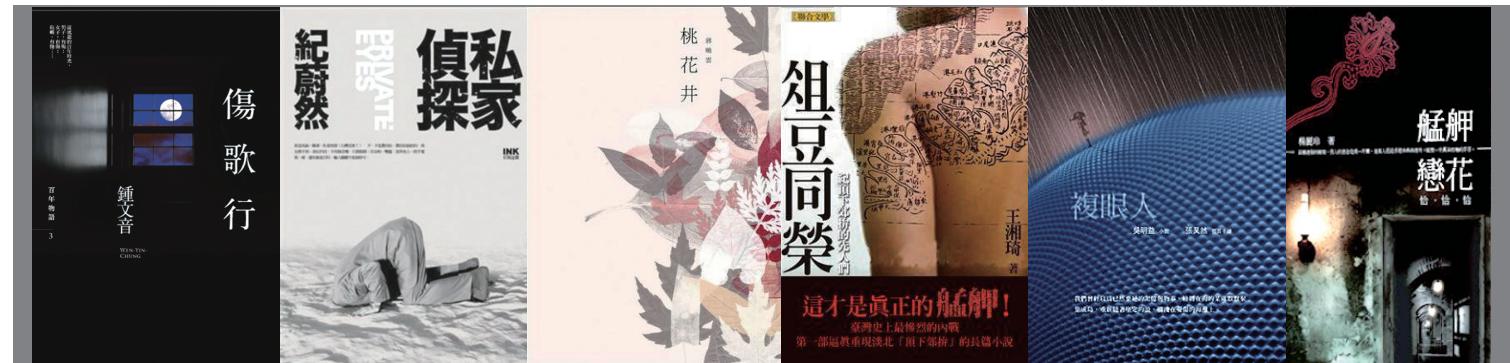
两岸题材文学创作

台胞返乡探亲、台商投资大陆、大陆游客赴台旅游……随着两岸交往的一波波热潮,相关题材的文学创作也应运而生。其中颇值得注意的是长期居住于大陆的台湾作家以台湾人

寡妇董婆婆续弦,期望在家乡安度余生,然而因两岸隔阂、城乡差距、父子代沟、个性冲突、私利挤压等缘由,问题接踵而至,幸好这位“台湾老头”都能以智慧加以妥善解决,终能遂其落叶归根之愿。该书的特别之处在于近年来“眷村”题材格外红火,作者却认为当年来到台湾的外省人未必都与眷村有关系,有些“纯难民”其实与国民党当局并没有太多渊源或理念交集。不同于眷村的忠君爱党气氛,他们对当时国民党的不信任常常溢于言表。作者是有意为这些自己所熟悉的非主流群体留下时代的影像。

历史、家族、地方志小说

以历史、家族和某个特定地方为书写对象的作品,近年来在台湾十分兴盛,2011年的小说写作延续着这一势头。如钟文音出版了长篇小说《伤歌行》,完成其经营多年的“岛屿百年三部曲”。作者认为这是“变形的家族书写”,与其称之为“大河小说”,不如说是“百姓史小说”。三部曲中,第一部《艳歌行》描绘台北都会女子的情欲狂欢与拉锯;第二部《短歌行》描绘岛屿男子的生死际遇和早逝;第三部《伤歌行》则勾勒家乡云林的女性生命史,“以迤逦百年为经、苍茫云林为纬,道出了岛屿之南钟姓、舒姓两大家族的悲欢际遇”。(蔡昀臻专访《长成



大部分是每时每刻发生在我们周遭的真实事情,虽然仅是日常、渐进、悄然发生的“毁灭”,却因人们对它熟视无睹才更为可怕,小说也因此有了撞击人心的警醒意义。

小说的另一“好看”之处是其中流转着友爱、温润的人情暖流,十分感人。来自不同国家、族群,有不同职业和身份的人们相互关爱,相濡以沫。然而就是这群善良的人们却在遭受着无法抵抗的灭顶之灾,这是“把有价值的东西撕碎了给人看”(鲁迅语),小说因此具有了撼人心扉的悲剧力量。

陈建忠将《复眼人》称为“特有种”小说,并解释“特有种”有两层意思:一是指台湾独有的“原生种”;另一则是指特别“带种”的小说家——不爽现实的他们带领读者揭穿这个世界的一面,让希望的天光可以从文字的缝隙中泄漏出来。按此定义,纪蔚然的《私家侦探》亦属此列,李维菁就称纪蔚然为“台湾特有的种侦探”。

纪蔚然是台湾著名剧作家、大学教授,却出人意外地写出一部侦探推理小说。《私家侦探》的主角吴诚本是剧作家和大学戏剧系教授,因厌倦于学院的迂腐僵化和剧场的肤浅浮夸,突然辞去教职并退出戏剧界,在卧龙街小屋挂牌当起私家侦探,却真的遇见了台湾从未有过的连环杀人案。没有专业训练和专用设备的吴诚只靠眼睛、耳朵和一双腿,从网络“维基百科”查询资料,探索过程中自己反被当做嫌犯。小说有着作者一贯的自虐并自乐的幽默笔调,能让读者一边笑一边痛而达到“痛快”的效果(李维菁《纪蔚然——台湾特有种侦探》)。因此《印刻》主编蔡逸君认为它不只是一本侦探小说而已,作者其实是“诊断我们这个病态台

的大陆生活为题材的创作。章缘为台南人,1990年留学纽约,成为旅外华文作家。2004年她来到北京,2005年后常年居住于上海,并在《上海文学》《文学报》等大陆报刊上发表作品。

2011年6月其小说《最后的华尔兹》为《新华文摘》转载。章缘文笔简洁精致,作品直扣人性深处,特别对女性心理有细腻的把握,近作常以台湾人(特别是台商家属)在上海的生活为题材。不过其兴趣并不在原配小三之类的纠葛,也不是追逐财富的商战故事,而是衣食无忧的富商太太们进入一个既熟悉又陌生的文化环境中,在跳舞、打乒乓的悠闲生活中接触大陆人事时的情感波纹、内心幽微。章缘自称这种因不同地域文化相碰撞而获得新鲜视角的创作为“越界书写”。章缘在美国时,因文化的隔阂而有题材枯竭之感,北京和上海则让她觉得“到了一个写作者的天堂”,她努力学习上海话,相信在上海住得越久,上海的林林总总就会更内化为她的一部分,那么她就能写出具有“真滋味”且是台湾人视角的“上海的故事”(《越界书写:台湾留美作家在上海》)。陈建忠在评说其2011年出版的小说集《双人探戈》时指出:看来,台商族已成为台湾境外文学生产的主角,他们在中国大陆有自足的生存机制,但又和中国大陆的变动不可分割;或许有可能继在美国的“留学生文学”,成为新崛起的“台商族文学”亦未可知。

2011年4月,从文坛“失踪”了30年的蒋晓云由“印刻”出版《桃花井》,被称为“春天文学出版界的最大收获”、“小说史的一则传奇”。小说写1949年来到台湾的外省人李谨洲,历经大半生颠沛流离,等到了两岸开放探亲后,重返家乡寻回失散的长子,又找了个桃花井的

唯一的那棵树——钟文音谈三部曲写作》。

颇具特色的地志书写,当属王湘琦的《姐豆同荣》和杨丽玲的《艋舺恋花恰恰恰》两部小说。前者叙述咸丰三年,因渡头利益以及神明信仰等矛盾,艋舺的“顶郊”泉州三邑人与“下郊”同安人爆发了“顶下郊拼”。以黄安龙为首的三邑人攻入并焚烧了同安人居地八甲庄,“下郊”首领林佑藻率庄人奋力抢回城隍爷金身,败逃辗转至大稻埕,另图新局。作者称这是一个“从失败中再站起来的故事”,他尝试“藉此思索台湾人性格中坚忍奋斗又冲动绝望的宿命”。《姐豆同荣》本是清朝台湾巡抚邵友廉在祭祀汉番战役阵死者时所题匾额,包含着对交战双方一体礼敬,望其和平相处、消弭争斗之意(王湘琦《姐豆同荣》自序)。作者以此作为书名,表明他同样的信念和用心。

《艋舺恋花恰恰恰》的作者杨丽玲认识到:“历史需与故事共同存在,大历史之下,被忽略小人物的故事更让人感动。”她运用时空交错笔法,穿梭在清末、日据到光复与上世纪90年代之间,以大目坤仔在除夕之夜被人砍杀于路旁为小说的开场,然后以“亡灵”的多向度历史观照之眼,“穿透自身、穿透时空,看见自身的生命史,看见艋舺蔡、陈、张三大家族的没落史,看见‘查某人花’的艋舺娼妓史,也看见这个城市边缘域的流变史”(杨翠《在时空穿堂中迷走》);再加上具有记者身份的死者之妹所做的明查暗访,共同“细细织造出一张属于艋舺的底层面貌”。作者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希望读者“在这些刀光剑影的黑道追杀,或者男贪女爱的咸湿色情之外,也可以思索自身和历史发生的关系”,并看见更多的自尊、温暖、幽默,展现更大、更宽阔的视野。

前不久,我获得赴美交流访问、探亲旅游的签证,正在做离京赴美的各种准备之际,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副会长、洛杉矶华文作家作品选集的主编叶周先生发来20余万言的书稿,几天来,我抓紧阅读这部篇幅不短的书稿,了解近年来洛杉矶华文文学创作的发展概况,可以说也是赴美交流访问的重要准备之一。

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成立22年来,逐步发展壮大,并长期同中国作家协会保持亲密的交流合作关系;多年来一直组团互访,使其成为团结结合海外华文作家的团体以及中美文化交流的桥梁。我同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有着比较深厚的友谊,2000年夏天访美,我曾在洛杉矶逗留一个多月,就常同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的朋友们聚会交流,他们还曾为我访美举办过专题报告会;2007年至2008年秋冬之间,我再次访问,在洛杉矶逗留的时间更长,于是同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的朋友们往来就更多了,有的还成为关系密切的朋友,他们还聘我为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的特别顾问。这一次,也是他们发出热情的邀请函,邀我赴洛杉矶为其即将在洛杉矶举办的“年度写作研习班”讲课以及辅导创作的。十余年来,我同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的交往似可撰写一篇文章来描述,此处不赘述。话题还是转入《洛杉矶华文作家作品选集》吧!

《洛杉矶华文作家作品选集》收入属于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的62位作家的60余篇作品,洋洋大观。其中,既有像95岁高龄的华文创作前辈、“黎氏八骏”之八黎锦扬、名誉会长萧逸、现任会长刘俊民的创作谈,又有历任会长和各路才俊的作品。就作品的体裁而言,囊括小说、散文、诗歌(古体诗、新诗)、纪实、杂文、评论、创作谈等各类文体,可谓“体裁备矣”。就作者的身份而言,既是业余坚持写作的作家,又涵盖社会上各种行业:资深媒体人、注册会计师、企业家、教授、工程师、医生、护士、律师、形形色色的打工者。62位作者,既有来自中国大陆、也有来自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和东南亚地区,有的是半个多世纪前的老人,大多则是上世纪80年代以来,尤其是世纪之交以来的新移民。可以说,该书是北美洛杉矶华文作家协会会员们创作成果的集中展示,也是海外华文文学创作的一次盛大检阅,其意义不容忽视。

我对海外华文文学创作缺乏全面系统的研究,但由于上个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出访过泰国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尤其是两度应加拿大加华作家协会以及魁北克华文作家协会的邀请访问温哥华、卡尔加里等加拿大西部地区和蒙特利尔、多伦多、渥太华等加拿大东部地区,本世纪以来两度访美,结交不少海外华文作家,读了一些海外华文作品,于是对20多年来逐渐兴起和发展的海外华文创作有了些初步的了解。据我的了解,除黎锦扬、萧逸、洛夫、纪弦这样的专业作家、剧作家、影视作家、诗人外,大部分侨居海外的华文作家的创作都是业余的。他们的文学创作,大都是在找到一份安定的职业,有房、有车,生活稳定之后,出于自我表现的需要而进行的业余创作。他们的创作大都带有“自叙传”性质,我曾戏言,海外华文作家的创作大都是“饱暖思写”。但由于他们长期侨居海外,又经历一番打拼,有深刻的生活体验,加上又有新的文化参照体系、同祖国的生活空间拉开距离。于是,无论是回望在祖国时的生活经历,还是描述侨居国的新的生活经验,均有一种新鲜感,又有一种新的文化参照,因此在创作上往往能做到生活上有新的发现,艺术上有新的开拓,这是他们在创作上的长处。但他们也有一些难以克服的局限,他们同祖国的主流文化以及侨居国的主流文化又往往挂不上钩,有一种“两头空”的感觉,亦即与两地主流文化均有所疏离。于是,他们的文学作品又往往要回到祖国大陆找市场,以便找到一种认同感。这就形成一种相当尴尬的局面。

收在作品集中的60余篇作品就其题材来说,也可以分为回望式的书写与描述新移民生活两大类。前者如叶周的散文《张爱玲的足迹——从上海到洛杉矶的故居》,描述和对比的是张爱玲当年在上海爱丁顿公寓潇洒的生活与晚年在洛杉矶西木区凄苦的日子,有一种缠绵的韵致;而北奥记述一位知青悲剧人生的《小瑛子的故事》,杨慰慰的《血色黎明——一个共和国老兵曾经的足迹》所记述的“父亲的故事”,李涵描述上海市民生活的《石库门弄堂杂记》,陈森描述母爱的《母亲的微笑》,李辉回忆抗战时期在江西赣州度过那段难忘日子的散文《我爱虎岗》,汪洋写一位叫谢桥的大龄姑娘婚恋生活的颇有时尚气息的《娘嫁》等,都值得一读,特别别致的是薛子鹏的短篇小说《最后一个黎明》,此作写一个叫谢发亮的男子被诱参与制造坑害人的“地沟油”的经历,描写了底层百姓在生活中挣扎的情景,颇有现实感与警醒意义。这类回望式的书写,由于注入较多的异域文化新元素,使作品在开掘生活的深度与艺术表现上均有一些令人瞩目之处,是该作品集的亮点之一。

但是,更令人瞩目的还是关于新移民生活的书写,值得注意的作品有:于醴的《愚蠢的白人》写得风趣,让人回味无穷;黄宗之的短篇小说《伊莲娜》中所刻画的“富二代”、一个大公司老板之孙伊莲娜内敛、朴素、自律的形象也令人难忘;董晶的短篇小说《伴着爱穿过恐怖阴影》是她即将在中国大陆一家大型文学期刊发表的中篇小说《七彩天使》的节选,《七彩天使》与她在《芳草》2011年第4期发表的中篇小说《实验室的风波》一样,均以其反映移民生活的新的视角以及叙述的清新自然吸引读者;刘加蓉反映一位在洛杉矶做特护,因车祸死亡的护工生活悲剧的短篇小说《代价》、刘晋平反映一位叫那青云的青年1988年到美国洛杉矶妻子与之离婚后的遭遇的短篇小说《洛杉矶发生的故事》等,都相当吸引人。特别是陈光的儿童小说《虎子》,此作描述一个叫虎子的小男孩在父母离异后在美国的生活经历,作者以流畅而富于表现力的文笔状写虎子的活泼、可爱与早来的郁闷,真把一个在美国生活的华人小孩写活了。《虎子》这样的作品放在当下中国大陆文坛来观察,也是上乘之作。

最后,我想引用叶周的一段话:“海外华文作家在进行跨文化的创作,在观照中西两种文化时,具备了多角度的立足点,这又和两方主流作家,或是中国本土作家有所不同,这种优势无法取代。”我认同叶周这一精辟的观点。我以为,无论是回望祖国生活的书写,还是关于侨居国的移民生活的描述,华文作家都具备无法取代的优势。热切期待洛杉矶的华文作家们扬长避短,努力创作,写出更加无愧于祖国传统文化与侨居国现代文化的华章来。

台湾诗人余光中近日于台湾《世界日报》副刊发表长篇游记《黄山诧异》。我是黄山脚下的屯溪人,读来感受非同一般。

诗人写的是黄山,却不从名山起笔,而是先抬出徐霞客的赞词:“徐霞客,华山夏水的第一知音,造化大观的头号密探,早就叹道:‘薄海内外无如徽之黄山,登黄山天下无山,观止矣!’……”开头一段,即显出大手笔。

游过黄山的无不知晓其有四绝:奇松、怪石、云海、温泉。“云海未睹,温泉未访”,诗人所“诧异”者,乃是黄山之静态怪石和奇松。文中无论写怪石还是写奇松,皆有速写:“八百米以上的绝壁陡坡,到处都迸出了松树,有的昂然挺立,有的回旋生姿,有的枝柯横出,有的匍匐而进,有的贴壁求存……”;也有特写:“送客松和迎客松在玉屏峰下,遥相对望,成了游客争摄的双焦点。送客松侧伸一枝,状如挥别远客的背影。迎客松立于玉屏楼南,东望峰峰的天都,位居前海通后海的要冲,简直像代表黄山之灵的一尊知客僧。”至此,诗人似乎已经转变为高明的画家了。

作者写怪石奇松还用了其他手法,或分写,或合写。分写是为了突出石之奇、松之奇,合写则为了渲染奇松、怪石之多姿:“奇松与怪石相依,构成黄山的静态。石而无松,就失之单调无趣。松而无石,就失去依靠……黄山多松,因为松根意志坚强,得寸进尺能与顽石争地。”写的是“黄山松”,赞的是“黄山人”了。

诗人毕竟是诗人,写起游记,通篇无不把自己的情怀融入其中。人尚未进入黄山,就已豪情满怀。刚刚到达黄山绝顶,天色渐暗,诗人“继承了茫茫九州最庄严的遗产”后,又有了感触:“万籁俱寂,只有我的脉搏,不甘吾生之须臾,还兀自在跳着”。进入黄山胸怀之后,作者情景交融之手法更是信手拈来,黄山之磅礴、灵动、诡异、奇幻,跃然纸上。诗人结尾写到:“黄山之松,成名者少而无名者多,有名者多在道旁,无名者都郁郁苍苍,或远或在遥峰,可望而不可即,或高踞绝顶,拒人于险峻之上,总之,无论你如何博览遍寻,都只能自恨此身非仙,不能乘云逐一拜访。”

由这篇游记,我不禁想起余光中昔日很有意味的比喻来:大陆是母亲,台湾是妻子,美国是情人。而今诗人回到了母亲的胸怀,岂能不深深地“诧异”而至于爱恋呢!

台湾诗人余光中近日于台湾《世界日报》副刊发表长篇游记《黄山诧异》。我是黄山脚下的屯溪人,读来感受非同一般。

诗人写的是黄山,却不从名山起笔,而是先抬出徐霞客的赞词:“徐霞客,华山夏水的第一知音,造化大观的头号密探,早就叹道:‘薄海内外无如徽之黄山,登黄山天下无山,观止矣!’……”开头一段,即显出大手笔。

游过黄山的无不知晓其有四绝:奇松、怪石、云海、温泉。“云海未睹,温泉未访”,诗人所“诧异”者,乃是黄山之静态怪石和奇松。文中无论写怪石还是写奇松,皆有速写:“八百米以上的绝壁陡坡,到处都迸出了松树,有的昂然挺立,有的回旋生姿,有的枝柯横出,有的匍匐而进,有的贴壁求存……”;也有特写:“送客松和迎客松在玉屏峰下,遥相对望,成了游客争摄的双焦点。送客松侧伸一枝,状如挥别远客的背影。迎客松立于玉屏楼南,东望峰峰的天都,位居前海通后海的要冲,简直像代表黄山之灵的一尊知客僧。”至此,诗人似乎已经转变为高明的画家了。

作者写怪石奇松还用了其他手法,或分写,或合写。分写是为了突出石之奇、松之奇,合写则为了渲染奇松、怪石之多姿:“奇松与怪石相依,构成黄山的静态。石而无松,就失之单调无趣。松而无石,就失去依靠……黄山多松,因为松根意志坚强,得寸进尺能与顽石争地。”写的是“黄山松”,赞的是“黄山人”了。

诗人毕竟是诗人,写起游记,通篇无不把自己的情怀融入其中。人尚未进入黄山,就已豪情满怀。刚刚到达黄山绝顶,天色渐暗,诗人“继承了茫茫九州最庄严的遗产”后,又有了感触:“万籁俱寂,只有我的脉搏,不甘吾生之须臾,还兀自在跳着”。进入黄山胸怀之后,作者情景交融之手法更是信手拈来,黄山之磅礴、灵动、诡异、奇幻,跃然纸上。诗人结尾写到:“黄山之松,成名者少而无名者多,有名者多在道旁,无名者都郁郁苍苍,或远或在遥峰,可望而不可即,或高踞绝顶,拒人于险峻之上,总之,无论你如何博览遍寻,都只能自恨此身非仙,不能乘云逐一拜访。”

由这篇游记,我不禁想起余光中昔日很有意味的比喻来:大陆是母亲,台湾是妻子,美国是情人。而今诗人回到了母亲的胸怀,岂能不深深地“诧异”而至于爱恋呢!

台湾诗人余光中近日于台湾《世界日报》副刊发表长篇游记《黄山诧异》。我是黄山脚下的屯溪人,读来感受非同一般。

诗人写的是黄山,却不从名山起笔,而是先抬出徐霞客的赞词:“徐霞客,华山夏水的第一知音,造化大观的头号密探,早就叹道:‘薄海内外无如徽之黄山,登黄山天下无山,观止矣!’……”开头一段,即显出大手笔。

游过黄山的无不知晓其有四绝:奇松、怪石、云海、温泉。“云海未睹,温泉未访”,诗人所